

B22 Disclosure 信息披露

证券代码:301373 证券简称:凌玮科技 公告编号:2025-15

广州凌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2025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:

1.本次股东大会不存在否决议案的情形。
2.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形。

一、会议召开及出席情况

(一)会议召开时间:

1.现场会议时间:2025年2月13日(星期四)15:00。

2.网络投票时间:2025年2月13日。其中,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起止时间为2025年2月13日的交易时间,即9:15-9:25,9:30-11:30和13:00-15:00;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起止时间为2025年2月13日9:15-15:00。

3.会议召开地点:广州市番禺区番禺大道北555号番禺节能科技园内天安科技交流中心702公司总部大会议室。

4.会议召开方式: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。

5.召集人:公司董事会。

6.会议主持:董事长胡颖妃女士主持。

7.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(二)会议出席的股东情况

1.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总体情况

出席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31人,代表股份70,669,678股,占上市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6.1501%。

(1)现场会议的出席情况

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7人,代表股份70,494,360股,占上市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4.9885%。

(2)网络投票的情况

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共计24人,代表股份175,318股,占上市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1616%。

2.中小股东出席情况

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计25人,代表股份2,655,685股,占上市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.4483%。其中: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1人,代表股份4,490,367股,占上市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.2986%。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计24人,代表股份175,318股,占上市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1616%。

3.出席会议的其他人员: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见证律师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表决情况

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,对以下议案采取累积投票方式,会议表决结果如下:

1.01关于选举胡颖妃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

投票结果:胡颖妃女士当选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。

投票结果:胡颖妃女士当选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。

其中,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:获得选举票数5,16,482票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4.6785%。

1.02关于选举陈波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

投票结果:陈波女士当选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。

其中,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:获得选举票数50,531,475票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8003%。

1.03关于选举胡晓红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

投票结果:胡晓红女士当选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。

其中,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:获得选举票数5,16,482票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4.6785%。

1.04关于选举吴月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

投票结果:吴月先生当选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。

其中,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:获得选举票数50,531,475票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8044%。

1.05关于选举刘慧芬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

投票结果:刘慧芬女士当选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。

其中,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:获得选举票数5,16,482票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4.6785%。

1.06关于选举胡晓红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

投票结果:胡晓红女士当选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。

其中,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:获得选举票数5,16,482票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4.6785%。

1.07关于选举陈波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

投票结果:陈波女士当选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。

其中,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:获得选举票数5,16,482票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4.6785%。

1.08关于选举吴月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

投票结果:吴月先生当选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。

其中,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:获得选举票数50,531,475票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8044%。

1.09关于选举胡颖妃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

投票结果:胡颖妃女士当选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。

其中,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:获得选举票数5,16,482票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4.6785%。

1.10关于选举胡晓红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

投票结果:胡晓红女士当选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。

其中,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:获得选举票数5,16,482票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4.6785%。

1.11关于选举刘慧芬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

投票结果:刘慧芬女士当选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。

其中,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:获得选举票数5,16,482票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4.6785%。

1.12关于选举吴月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

投票结果:吴月先生当选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。

其中,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:获得选举票数50,531,475票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8044%。

1.13关于选举胡颖妃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

投票结果:胡颖妃女士当选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。

其中,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:获得选举票数5,16,482票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4.6785%。

1.14关于选举陈波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

投票结果:陈波女士当选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。

其中,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:获得选举票数5,16,482票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4.6785%。

1.15关于选举胡晓红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

投票结果:胡晓红女士当选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。

其中,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:获得选举票数5,16,482票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4.6785%。

1.16关于选举刘慧芬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

投票结果:刘慧芬女士当选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。

其中,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:获得选举票数5,16,482票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4.6785%。

1.17关于选举吴月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

投票结果:吴月先生当选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。

其中,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:获得选举票数50,531,475票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8044%。

1.18关于选举胡颖妃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

投票结果:胡颖妃女士当选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。

其中,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:获得选举票数5,16,482票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4.6785%。

1.19关于选举陈波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

投票结果:陈波女士当选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。

其中,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:获得选举票数5,16,482票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4.6785%。

1.20关于选举胡晓红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

投票结果:胡晓红女士当选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。

其中,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:获得选举票数5,16,482票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4.6785%。

1.21关于选举刘慧芬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

投票结果:刘慧芬女士当选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。

其中,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:获得选举票数5,16,482票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4.6785%。

1.22关于选举吴月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

投票结果:吴月先生当选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。

其中,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:获得选举票数50,531,475票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8044%。

1.23关于选举胡颖妃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

投票结果:胡颖妃女士当选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。

其中,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:获得选举票数5,16,482票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4.6785%。

1.24关于选举陈波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

投票结果:陈波女士当选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。

其中,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:获得选举票数5,16,482票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4.6785%。

1.25关于选举胡晓红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

投票结果:胡晓红女士当选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。

其中,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:获得选举票数5,16,482票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4.6785%。

1.26关于选举刘慧芬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

投票结果:刘慧芬女士当选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。

其中,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:获得选举票数5,16,482票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4.6785%。

1.27关于选举吴月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

投票结果:吴月先生当选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。

其中,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:获得选举票数50,531,475票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8044%。

1.28关于选举胡颖妃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

投票结果:胡颖妃女士当选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。

其中,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:获得选举票数5,16,482票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4.6785%。

1.29关于选举陈波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

投票结果:陈波女士当选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。

其中,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:获得选举票数5,16,482票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4.6785%。

1.30关于选举胡晓红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

投票结果:胡晓红女士当选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。

其中,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:获得选举票数5,16,482票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4.6785%。

1.31关于选举刘慧芬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

投票结果:刘慧芬女士当选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。

其中,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:获得选举票数5,16,482票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4.6785%。

1.32关于选举吴月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

投票结果:吴月先生当选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。

其中,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:获得选举票数50,531,475票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8044%。

1.33关于选举胡颖妃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

投票结果:胡颖妃女士当选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。

其中,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:获得选举票数5,16,482票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4.6785%。

1.34关于选举陈波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

投票结果:陈波女士当选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。

其中,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:获得选举票数5,16,482票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4.6785%。

1.35关于选举胡晓红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

投票结果:胡晓红女士当选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。

其中,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:获得选举票数5,16,482票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4.6785%。

1.36关于选举刘慧芬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

投票结果: